

## 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 學生校內課後活動登記表

活動目標			
活動對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部 年    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部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共    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團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社	帶隊教師  或 隨行家長	
活動時間	年    月    日    共    天		
活動地點	本校_____		

說明：

1. 請帶隊教師或活動負責人填寫登記表後，檢附校內課後活動核備資料；請於活動前一週交學務處存查。
2. 進行課後活動以安全為最高原則，請老師叮嚀學生注意自己身體狀況勿逞強，並且切勿進行危險之活動。

申請人：

陳

生輔組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主任教官

活動組

訓育組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學務主任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校長

敬會

教學組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教務主任

## 學生校內課後活動核備資料檢核表

頁號	學生校外活動報備資料	檢核資料	備註
一	校內課後活動計劃表(須含日程表)	◎日期： ◎帶隊教師：	
二	學生團體(班級)校內課後活動參加人員名冊	共計： 人	
三	學生校內課後活動家長同意書	共計： 份	
四	學生校內課後活動平安保險	◎收據 ◎要保書	

注意事項：(核備程序)

- 一、欲辦理校內課後活動均須於活動前一週，備妥上列須檢核之資料，按照頁號依序排列成冊，提出申請。
- 二、由導師、帶隊教師或社團指導教師檢核資料，確認完整無誤後送學務處核備。
- 三、完成批示後，日程表一份存活動組，一份存教官室。
- 四、任何資料或行程更改時，須向學務處報備。

# 家長同意書(稿)

茲同意(學生姓名)

參加國中部 高中部

年 班( 社團)辦理之課後活動，活動計畫如附件。

此致

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學務處

家長簽章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